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文件

周职办〔2023〕13号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关于举办周口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 创新创业大赛暨河南省第九届“互联网+” 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部）：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给第三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重要回信精神，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河南省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若干措施》等精神，全面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加快培养创新创业人才，纵深推进“大众

创业、万众创新”，经研究，决定举办周口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暨河南省第九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 我会创

二、成立组织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组委会成员如下：

主任：李清臣

副主任：李明臣 李秀萍（常务）

成员：武金娟 李 嘉 李 民 刘冬霞 张华珍

王 隼 王金玲 于爱霞 付晓东 唐文杰

史丽珍 李 强 黄宇达 王春生 高歧奎

范伟杰 崔东风 李向前 陈 鹏 袁向华

王 安 宋建华 徐长宇 王 晖 韩月峰

王彦伟

大赛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招生就业处。

主任：武金娟

成员：王 芳 崔 昕 唐晨旭 王敏强 全伟伟
李聪聪

三、主要任务

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全面推进我校课程思政建设，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引领各专业人才培养范式深刻变革，建构素质教育发展新格局，形成新的人才培养质量观和质量标准，切实提高学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

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和高水平自立自强，激发学生的创造力，在创新创业中增长智慧才干，坚定执着追理想，实事求是闯新路，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努力成长为德才兼备的有为人才。

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把教育融入经济社会产业发展，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领域成果转化和产学研用融合，促进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有机衔接，以创新引领创业、以创业带动就业，努力形成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的新局面。

四、大赛内容

主要赛事包括高教主赛道（所有高校参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所有高校参赛）、职教赛道（高职高专院校参赛），2021年增设产业命题赛道。具体赛事请先参考2022年河南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方案。校赛将举办“1+3”系列活动。“1”是主体赛事，包括“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职教赛道、产业命题赛道、产业命题赛道评分细则。“3”是3

项同期活动，包括：全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成果展，“互联网+”大赛师资培训班，“互联网+”大赛省赛集训营。

五、参赛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将移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下一代通讯技术、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经济社会各领域紧密结合，服务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发挥互联网在促进产业升级以及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中的作用，促进制造业、农业、能源、环保等产业转型升级；发挥互联网在社会服务中的作用，创新网络化服务模式，促进互联网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等深度融合。

2. 参赛项目须真实、健康、合法，无任何不良信息，项目立意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参赛项目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涉及他人知识产权的，报名时须提交完整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所有人书面授权许可书等；已在主管部门完成登记注册的创业项目，报名时须提交营业执照、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等相关证件的扫描件、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

股权结构等。参赛项目可提供当前真实财务数据、已获投资情况、带动就业情况等相关证明材料。在大赛通知发布前，已获投资 1000 万元及以上或在 2022 年及之前任意一个年度的收入达到 1000 万元及以上的参赛项目，请在决赛时提供投资协议、投资款证明等佐证材料。

4. 参赛项目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必须尊重中国文化，符合公序良俗。

5. 参赛项目根据各赛道相应的要求，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已获本大赛往届总决赛各赛道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可报名参加本届大赛。

6. 参赛人员（不含师生共创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 35 岁（1988 年 3 月 1 日之后出生）。

六、比赛赛制

1. 采用初赛、复赛、决赛三级赛制。初赛由各二级学院(部)负责组织实施。复赛和决赛由招生就业处组织，决赛优秀项目推荐参加省赛。

2. “互联网+”比赛分为线上网报和线下现场比赛。线上网报数量是决定我校可以分配名额参加网络评选名额的首要条件。具体线上网报报名时间和要求将依据省教育厅通知文件再做安排。

七、赛程安排

1. 初赛(2023年3月26日-4月12日)。各二级学院(部)应在4月12日前完成初赛,初赛以班级为单位组织,并完成复赛的项目遴选工作(推荐项目应有名次排序,供复赛参考,材料需留档备查)。

2. 校级复赛(2023年4月12日-4月20日)。招生就业处在4月20日前完成复赛,并完成决赛的项目遴选工作。

3. 校级决赛(2023年5月)。依据省厅文件要求,决赛时间另行通知。

八、工作要求

1. 积极宣传,认真组织。各二级学院(部)要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和筹备组织,确保参赛师生充分了解大赛、积极参与大赛。成立大赛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创新创业导师团队,深入挖掘项目、培育项目、指导项目,提升参赛项目水平,切实做好初赛组织推荐工作。

2. 学校将在4月下旬开展互联网+创新创业赛事辅导,辅导对象为指导教师和全体参赛学生。

3. 专创融合,深化改革。各二级学院(部)要以大赛为抓手,积极推进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将科研创新能力培养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鼓励学生走出教室、走进实训室、参与研发活动,以科研式教育培养提升青年学生创新实践能力,为加快构建一流创新生态、助力省市创

新高地建设贡献青年智慧，彰显青年担当。

九、大赛奖项

大赛设立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优秀奖 10 名。评选优秀创新创业指导老师 10 名，根据各二级学院(部)报名项目数量、大赛成绩和初赛组织情况等因素评选优秀组织奖 2 个，并颁发获奖证书及奖牌。

十、联系方式

赛务联系人：崔昕 13938098051

电子邮箱：979491039@qq.com

地 址：开元校区招生就业处 3145 室

附件：周口职业技术学院第十届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项目汇总表



附件

周口职业技术学院第十一届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项目汇总表

学院(部)(盖章)

联系人和电话：